

法律學院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自主學習培訓報名須知

一、輔導目的：以**研究所考試**為目標，培養學生自主學習能力。

二、輔導對象：法律學院大三、大四學士班學生(含輔系、雙主修)。

三、進行方式：

(一)指定閱讀教材，訂定每週進度。

(二)每週固定 1 次：以第 1 節練習考題、第 2 節解題為主，可由學長姐依學習狀況調整。

(三)評分後發回考卷，或視情況進行個別指導。

(四)每次上課須簽到，如有影印費支出則由參加同學均分。

(五)參加各組別出席次數超過 1/2 者，可依組別認證法律學院學習護照 L-11。

四、課程內容：

組別	指導人員	輔導時間/教室	上課日期/進度
刑事法	劉聖鴻學長 /政治大學 法律碩士班	星期一 18:40~20:20 LM510 [共 7 次]	10/20 管轄、迴避、被告、辯護人 10/27 強制處分 1 11/10 強制處分 2 11/17 證據論 1 11/24 證據論 2 12/01 起訴及審判程序 12/08 通常與特別救濟程序
公法	江沐昇學長 /臺灣大學 法律碩士班	星期二 18:40~20:20 LM510 [共 7 次]	10/28 上課介紹、研究所相關問題、文章蒐集分組 11/11 行政權、行政機關、正當法律程序 11/18 行政處分、附款與行政訴訟類型 11/25 行政契約、法規命令與訴訟權 12/02 言論自由與暫時處分 12/09 平等權與概括權利 12/16 國家機關的互動與憲法訴訟 ※請參考「輔仁大學 114-1 公法自主學習培訓課程大綱」
民法	陳岳陞學長 /臺灣大學 法律碩士班	星期三 18:40~20:20 LM510 [共 9 次]	10/08 民法總則(全) 10/15 民法債總-契約 10/22 民法債總-不當得利與無因管理 10/29 民法債總-侵權行為 11/12 民法債各(全) 11/19 物權(全) 11/26 身分法(全) 12/03 全範圍+文摘 12/10 全範圍+文摘

組別	指導人員	輔導時間/教室	上課日期/進度
民事訴訟法	陳岳陞學長 /臺灣大學 法律碩士班	星期四 18:40~20:20 LM510 [共 9 次]	10/09 訴訟主體 10/16 共同訴訟 10/23 複雜訴訟與第三人訴訟參與 10/30 爭點整理 11/13 證據 11/20 確定判決效力 11/27 上訴 12/04 全範圍+文摘 12/11 全範圍+文摘
商事法	陳岳陞學長 /臺灣大學 法律碩士班	星期五 18:40~20:20 LM510 [共 8 次]	10/03 公司法-總論 10/17 公司法-股東會 10/31 公司法-董事會與監察人 11/14 證交法-總論 11/21 證交法-市場不法行為 11/28 保險法(全) 12/05 全範圍+文摘 12/12 全範圍+文摘

五、網路報名：<http://activity.dsa.fju.edu.tw/Activity.jsp?activityID=33078>



←網路報名/活動代碼 33078